

公司代码：688365

公司简称：光云科技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0 年 6 月 1 日

目录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7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8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十: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0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24
附件 1: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5
附件 2: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6
附件 3: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9
附件 4: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50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以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简明扼要，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9）。

十五、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6月1日（星期一）10:30

(二) 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15楼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0年6月1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0年6月1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四) 主持人宣读会议须知

(五) 逐项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1	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六)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和提问
- (七) 提名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八)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出具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独立董事沈玉平先生、赵伟先生及刘志华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1 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编制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详见附件)。

本报告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369,022.29元。其中,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6,572,899.33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19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2,915,609.4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82,644,067.96元。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后的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0,15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2.42%;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五: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2019年度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该事务所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0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方面与立信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募集资金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4月1日作出的《关于同意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82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1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80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308.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6,353.17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954.83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F10360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1	光云系列产品优化升级项目	26,349	26,34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546	8,546
	合计	34,895	34,89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募集资金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严格遵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投资理财方式包括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此类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

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 3.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保证流动性和安全性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正常开展的情形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7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目前，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7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议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该决议下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企业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整体资金预算安排,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有关工作以及签署相关文件。该项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涉及对外提供担保或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 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2020年度董事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

1、内部董事薪酬:公司将根据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资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在参考上一年度的薪酬标准基础上,确定内部董事的薪酬。

2、外部董事薪酬:外部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8万元(税前)/年。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2020年度监事的薪酬按以下方案实施:

公司监事罗雪娟、董旭辉、监事罗俊峰均为公司员工,将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资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在参考上一年度的薪酬标准基础上确定薪酬。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日

议案十: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582号《关于同意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2020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等事项发生了变更，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拟对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的《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项目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于2020年4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10万股，并于2020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100万元。
第十三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设备零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市场营销策划；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

	<p>(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电子产品销售;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 纸制品销售; 家用电器销售; 办公设备销售; 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互联网信息服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第十九条	<p>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万股, 占总股本的【】%。</p>	<p>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0,1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普通股40,100万股, 占总股本的100%。</p>
第一百一十一条	<p>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 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一) 公司交易(提供担保除外, 下同)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 需经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p> <p>(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 以高者为准, 下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p> <p>(2) 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50%以上;</p> <p>(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且超过 500 万元;</p> <p>(4) 交易标的(如股权, 下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 且超过 5000 万元;</p>	<p>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 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一) 公司交易(提供担保除外, 下同)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 需经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p> <p>(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 以高者为准, 下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p> <p>(2) 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50%以上;</p> <p>(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且超过 500 万元;</p> <p>(4) 交易标的(如股权, 下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 且超过 5000 万元;</p>

<p>(5)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超过 500 万元;</p> <p>(6) 交易标的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50% 以上。</p> <p>(二) 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 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p> <p>(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p> <p>(2) 交易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10% 以上;</p> <p>(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超过 100 万元;</p> <p>(4)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且超过 1,000 万元;</p> <p>(5)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超过 100 万元。</p> <p>(6) 交易标的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10% 以上。</p> <p>(三) 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未达到本条第(二)项所规定的标准时,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后实施。</p> <p>(四)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 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的相关的同类交易, 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提交有权机构审议。</p> <p>(五) 公司发生“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 不论交易标的是否相关, 若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 除应当披露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外, 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六) 公司发生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p>	<p>(5)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 且超过 500 万元;</p> <p>(6) 交易标的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50% 以上。</p> <p>(二) 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 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p> <p>(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p> <p>(2) 交易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10% 以上;</p> <p>(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p> <p>(4)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p> <p>(5)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p> <p>(6) 交易标的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10% 以上。</p> <p>(三) 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未达到本条第(二)项所规定的标准时, 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后实施。</p> <p>(四)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 取其绝对值计算。公司在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的相关的同类交易, 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提交有权机构审议。</p> <p>(五) 公司发生“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 不论交易标的是否相关, 若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 除应当披露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外, 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六) 公司发生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对外担保”事项时, 应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p>
---	--

<p>的“对外担保”事项时，应经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审批权限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宜，一律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对于“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五)项，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超出董事会权限或董事会依审慎原则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董事会应在审议通过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大会审批权限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宜，一律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对于“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本章程第四十一条第(五)项，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超出董事会权限或董事会依审慎原则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董事会应在审议通过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	---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 202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为与《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保持一致,董事会拟对《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行的《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废止。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附件 1：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概述

公司是业内领先的电商SaaS企业，核心业务是基于电子商务平台为电商商家提供SaaS产品，并在此基础上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CRM短信等增值产品及服务。公司以“通过产品和服务，帮助全球电商商家更简单、更高效做生意，致力于成为电商领域里值得信任和依赖的合作伙伴，帮助商家获得更大的成功”为经营宗旨，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核心技术为支撑，秉持以人为本原则，顺应互联网电商的高速发展，深化多平台、多品类布局的发展战略，不断自我挑战和突破，通过创新去满足更多商家。

报告期内，公司着重提升电商SaaS产品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对利润规模的持续增长起到关键作用。在此基础上，公司坚持综合化服务路线，提供配套硬件、运营服务及CRM短信等增值产品及服务，虽然该等业务的利润规模相对较小且2019年收入略有下滑，但该等业务能够提升公司对电商客户的整体服务能力，增强用户粘性，进一步扩大公司核心业务和整体竞争优势。

二、2019 年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情况

1、SaaS 产品的发展情况

(1) 核心SaaS产品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SaaS产品继续以中小微电商商家为服务主体，围绕中小微电商商家，持续推进核心产品升级迭代，为电商商家客服、运营、仓储等各部门提供更专业化和精细化的产品服务。公司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挖掘，持续提升产品功能，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同时，提高了产品的客单价，使得用户粘性和付费能力较强的发展中用户比例提升，促进了产品收入的增长。在上述经营策略的影响下，超级店长的客单价从2018年的238.59元上升至2019年的252.76元，快递助手的客单价从2018年的169.11元上升至2019年的207.11元。

电商SaaS行业的上游是以淘宝、天猫、京东为代表的电商平台，其积累了行业的大量资源，对电商SaaS企业有较大的影响力。近年来，以拼多多为代表的社

交电商平台、以抖音、快手为代表的短视频平台、以AliExpress、Lazada、Wish等跨境电商平台的出现，使得行业的多平台发展趋势愈发明显。为满足商家多平台发展的需求，电商SaaS企业需要开发符合平台规则、具备各平台特色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紧跟市场变动的趋势，加大在社交电商、跨境电商等新型电商领域的投入，根据多种电商平台的相应规则推出满足其运营要求的电商SaaS产品，努力提升多平台运营效率，满足新型电商商家的运营服务需求。目前公司已经在阿里、京东、拼多多等平台推出多款SaaS产品，并逐步涉猎本地生活、跨境电商、社交电商等多个电商市场，已完成近30个电商平台的战略布局。快递助手作为公司多平台运维的SaaS产品典范，报告期内其收入持续保持增长，2019年度快递助手在拼多多平台上收入增速达71.71%。

（2）大商家SaaS产品

随着市场竞争的深入，成熟型商家和品牌型商家在电商行业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聚焦成熟型及品牌型商家需求、争夺该类客户资源是市场的必然趋势。公司借助为广大电商商家服务过程中积累的产品研发、迭代、运营和服务经验，基于对成熟型商家需求的理解，梳理成熟型商家的业务流程，完善符合成熟型商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布局以应对行业潜在竞争，培育并推出了快麦ERP、快麦设计、快麦绩效等产品，并调整了快麦电商等原有产品的用户定位，逐渐开拓了一批头部成熟型电商客户。快麦ERP作为公司针对中大型商家的快麦系列主要产品，自其推出以来收入增长显著，2019年度ERP产品销售额较上期增长472.74%，2019年度销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352.01%。未来公司仍会将快麦ERP作为在研发投入与营销推广上的重点产品，通过园区拜访、重点客户持续跟踪、电话销售及传统电商SaaS产品客户转化等形式增加快麦ERP的付费用户数，从而进一步提升快麦ERP的销售规模。

（3）企业SaaS服务

随着移动互联技术快速发展，中小企业对销售、行政、财务、人事等日常性事务的移动化、协同化管理需求日益迫切。“钉钉”等企业服务平台的崛起，为软件公司给中小企业提供集约化、低成本管理方案提供了可能。公司2018年在钉钉平台上陆续布局“有成”系列产品，包括有成会议、有成财务、有成报销、有

成CRM、有成会务和番茄表单，成为该平台产品类目布局较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基于电商SaaS领域的经验和资源，通过入驻“钉钉”平台获取了一定量的中小企业客户，并通过研发、销售、售后“一体化”的产品管理体系，为企业协同管理事务提供了优质工具。2019年度有成系列产品销售额较上期增长337.72%，2019年度销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514.21%。

总体来看，目前公司SaaS产品已形成了远近结合、梯次接续的产品和技术储备格局，持续稳固中小电商SaaS产品地位的同时，公司根据电商发展的重要趋势开发了快麦ERP、快麦设计、有成钉钉办公管理软件等储备项目和技术，为公司进一步扩大行业领先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2、配套硬件业务的发展情况

为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针对电商商家在运营过程中出现的电子面单打印需求提供了配套硬件等增值产品。该硬件设备与公司旗下快递助手、超级店长、旺店交易、快麦ERP等SaaS产品配套使用能大幅提高商家打单发货效率，运营该业务能够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加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配套硬件收入较去年同期下滑-30.01%，主要系一下两点原因：

(1) 随着电子面单打印机品牌如佳博、汉印、启锐、芯烨等陆续进入市场，导致行业竞争加剧，电子面单打印机的销售单价均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产品售价呈现一定的下滑趋势。

(2) 2018年起，电子面单打印机的普及率已经较高，市场需求增量逐渐缩小，进入存量产品更替的阶段，整体市场需求逐步稳定。同时，产品整体销售价格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持续下滑，经销商利润空间受到一定压缩，部分经销商的推广积极性受到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逐渐加大天猫、淘宝、京东、拼多多等平台打印机自营店铺的运营力度，报告期内自营销量逐渐提升，自营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2.77%。

鉴于配套硬件产品的平均毛利率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限，同时由于自营收入占比增加使配套硬件毛利率由2018年度的9.51%快速提升至2019年的18.98%，从而使该业务毛利水平整体仍保持小幅增长。

3、运营服务和 CRM 业务的发展情况

针对部分在流量推广方面有更大投入和更高转化率需求的优质商家，公司的运营服务基于超级快车软件提供定制化运营方案，帮助商家通过淘宝直通车和钻石展位获得更好的营销效果，具体包括超级快车人机、快麦电商（原名云托管）等产品。

CRM短信系公司为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而向电商商家提供的一种增值产品，CRM短信内嵌于超级店长等软件中，具备短信营销、自动化短信通知、不同人群营销效果分析和会员积分互动等功能，帮助商家实现精细化会员管理，提升会员粘性、活跃度和忠诚度，增加会员复购率和销售额，强化产品品牌，协助商家全方位建设会员营销体系，提升会员营销能力。

随着电商平台流量推广方式日趋多样，直播、短视频等场景的兴起使得商家获客渠道增加，同时潜在网购用户数量趋稳，电商平台流量成本日益提升，直通车业务和短信推广的的边际效益呈现逐年下滑的态势，商家直通车代投放、CRM短信营销的需求相应逐渐减少。

报告期内，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略有下滑，主要系流量分发模式的变更导致的用户下滑。针对运营服务，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明确了“聚焦中大型商家需求、专注于垂直细分领域”的经营思路，公司转而采用业务员“一对一”的推广方式，通过对接并服务各细分类目头部商家，借助其示范效应逐渐覆盖该类目下的其他大中型商家。在用户数量下滑的情况下，公司持续通过版本更迭和提价以及改善用户结构、提高高阶版本订购比例等方式，使产品销售均价保持上升趋势，从而降低因客户数量减少而对收入的影响。

报告期内CRM短信收入略有下滑，鉴于其收入和毛利占比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较为有限。针对CRM短信收入下滑的情况，公司仍将CRM短信作为核心电商SaaS产品内附的增值服务，通过提高该等电商SaaS产品的用户规模，间接提升CRM短信的潜在需求。同时公司将借助快麦ERP、快麦设计等产品的线

下推广渠道，针对存在较高CRM短信发送需求的客户销售快麦CRM产品，并借此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三、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464.51万元，同比下降0.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9,636.90万元，同比下降10.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007.27万元，同比下降22.50%，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253.45万元，同比增加222.59万元，增长2.0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64,645,083.81	465,493,823.07	-0.18%
营业成本	168,053,436.77	185,682,478.58	-9.49%
销售费用	75,910,798.76	45,016,884.26	68.63%
管理费用	60,075,222.60	47,782,320.23	25.73%
研发费用	89,354,557.33	84,729,823.48	5.46%
财务费用	-1,553,758.65	-705,216.04	12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4,901.92	104,913,963.07	-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01,052.11	-86,253,251.92	-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599.06	-25,000,000.00	-80.61%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464.51万元，同比下降0.18%，略有下降主要系本期电商SaaS增值服务收入略有下降，剔除增值服务后，电商SaaS产品收入为31,999.72万元，同比增长11.22%，仍保持了一定的增长速度。公司发生营业成本16,805.34万元，同比下降了9.49%，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主要系毛利较低的硬件业务本期收入成本同时下降，硬件业务成本下降金额大于其他业务成本上升金额所致。2019年度综合毛利率63.83%，同比上升了3.72个百分点，主要系毛利较高的SaaS产品业务收入占比提升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

			(%)	上年增减(%)	上年增减(%)	年增减(%)
电商 SaaS 及其增值服务业	46,464.51	16,805.34	63.83%	-0.18%	-9.49%	3.72%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商 SaaS 产品	31,999.72	8,675.29	72.89%	11.22%	9.65%	0.39%
配套硬件	5,781.88	4,684.76	18.98%	-21.84%	-30.01%	9.46%
运营服务	4,875.23	1,270.19	73.95%	-17.87%	-23.87%	2.05%
CRM 短信	3,807.69	2,175.11	42.88%	-14.31%	-5.20%	-5.49%
小计	46,464.51	16,805.34	63.83%	-0.18%	-9.49%	3.7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46,464.51	16,805.34	63.83%	-0.18%	-9.49%	3.72%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期收入较上年未明显增长，主要系配套硬件等增值服务收入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但公司核心业务仍保持一定速度的增长，电商SaaS产品较上年同期增长11.22%。同时由于毛利较高的电商SaaS产品收入占比提升，本期公司整体毛利较上年也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上升。未来，随着公司提前布局的快麦ERP等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公司未来电商SaaS产品收入占比将进一步提升，毛利水平也将进一步提升。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商 SaaS 及其增值服务业	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	4,519.58	26.89%	6,679.82	35.97%	-32.34%	注 1
	服务市场技术服务费	5,388.71	32.07%	5,120.47	27.58%	5.24%	
	信息通道资源费	2,175.11	12.94%	2,294.47	12.36%	-5.20%	
	员工薪酬	1,197.34	7.12%	1,621.92	8.73%	-26.18%	
	API	1,465.34	8.72%	1,210.60	6.52%	21.04%	
	服务器	969.74	5.77%	644.46	3.47%	50.47%	注 2
	其他	1,089.52	6.48%	996.51	5.37%	9.33%	

营业成本合计	16,805.34	100.00%	18,568.25	100.00%	-9.49%
--------	-----------	---------	-----------	---------	--------

注 1：配套硬件成本下降主要系本期硬件收入下降及公司完善库存规划。

注 2：本期服务器成本上升主要系本期服务器迁移过程中订购了较多短期的服务器成本及本期 SaaS 收入上涨所致。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962.0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 5 名客户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客户一	1,070.74	2.30%
2	客户二	303.37	0.65%
3	客户三	223.93	0.48%
4	客户四	207.97	0.45%
5	客户五	156.02	0.34%
合计	/	1,962.03	4.22%

2)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587.3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6.7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不包含费用和固定资产）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供应商一	6,533.18	45.00%
2	供应商二	2,476.39	17.06%
3	供应商三	1,833.27	12.63%
4	供应商四	927.35	6.39%
5	供应商五	817.15	5.63%
合计	/	12,587.34	86.70%

3. 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占收入总额比例 (%)	2018 年	增加幅度 (%)
销售费用	7,591.08	16.34	4,501.69	68.63
管理费用	6,007.52	12.93	4,778.23	25.73
研发费用	8,935.46	19.23	8,472.98	5.46
财务费用	-155.38	-0.33	-70.52	120.32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人员数量增长，人员薪酬增长和宣传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股份支付金额上升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存款产生利息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49	10,491.40	-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0.11	-8,625.33	-2.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6	-2,500.00	-8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上期未出现明显波动，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较上期相对稳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主要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金额较上期下降明显主要系本期未进行分红。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4,037,431.94	4.11	11,180,038.57	1.58	204.45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未购入新理财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2,140,000.00	73.84		-	不适用	主要系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预付款项	20,549,020.48	2.48	11,574,977.66	1.64	77.53	主要系公司本期向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采购的服务器计费方式因服务器搬迁而变化，搬迁后服务器订购周期越长，公司所享受的折扣力度越大，导致预付服务器待摊余额大幅上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3,364,950.02	0.41	1,664,558.31	0.24	102.15	主要系公司多平台策略,缴纳的保证金有所上升所致
存货	6,276,252.13	0.76	11,327,802.06	1.60	-44.59	系本期公司结合本期销售情况,清理前期库存,公司相应减少采购量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900,149.41	1.44	519,013,858.93	73.39	-97.71	主要系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4,000,000.00	0.57	-100.00	本期对应资产出售所致
预收款项	50,618,503.64	6.11	30,749,782.01	4.35	64.61	主要系拼多多、京东等平台的电商 SaaS 产品的销售增长较快,预收较多款项,以及快麦 ERP、快麦设计及有成 CRM 等产品销售额快速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9,137,724.91	1.10	13,622,982.64	1.93	-32.92	主要系应交所得税下降较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20,887.62	0.21	426,144.44	0.06	303.83	主要系代垫款上升较多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09,666.67	1.29	17,919,166.67	2.53	-40.23	主要系税率变动所致
盈余公积	11,960,452.00	1.44	8,303,162.07	1.17	44.05	主要系当期盈利提取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219,854,072.08	26.52	127,142,339.72	17.98	72.92	主要系公司经营较好积累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2,026,456.81 元,受限原因为第三方平台钱包余额受限;其中:合作伙伴的标准保证金金额为 2,023,000.00 元,临时保证金金额为 1,200.00 元,交易待结算资金冻结为 2,256.81 元。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运行

1、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1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15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5 月 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 年 6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 年 11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26 日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5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履行职责，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以保证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公司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9 年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审计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与监督，。审计委员会专门安排时间与会计师等进行了沟通，充分了解监督审计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2019 年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 2019 年度员工薪酬计划实施情况及 2020 年度薪酬计划事宜进行审议。

2019 年召提名委员会会议 2 次，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提名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和聘请赵剑为副总经理进行审议。

2019 年召战略委员会会议 3 次，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战略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发行普通股股票并科创板上市、香港子公司增资、衡阳设立全资子公司进行审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赋予的权力和义务，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勤勉履职，积极审议各项议案，发挥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通过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公司稳健、规范、发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检查总经理工作情况

2019 年听取了总经理工作汇报，检查了总经理工作。总经理按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各项发展计划。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附件2：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利益、全体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2019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19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年3月11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员工借款事项的议案》、《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5月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5、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11月4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情况总结》。

二、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度运作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行情况的审核意见

2019年，监事会成员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担保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有关担保、经营管理决策等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审核意见

2019年4月15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也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2020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0年，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学习，拓展工作思路，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2020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如下几方面：

1、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提高监事会的工作水平。认真学习监管部门出台的有关上市公司规范管理的各项规定，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培训班，提高专业素质和业务水平，同时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发挥监督职能，不断提高监事会工作水平。

2、进一步完善监督机制，加大监督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检查，积极督促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和有效运行，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不断提高，维护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3、积极配合和支持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抓好公司经营管理，积极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日

附件 3：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公司总体财务状况与经营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71,913.48	58,455.75
非流动资产	10,990.48	12,260.97
资产总计	82,903.95	70,716.72
流动负债	9,664.65	8,009.92
非流动负债	1,070.97	1,791.92
负债总计	10,735.62	9,801.83
股东权益合计	72,168.34	60,914.89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6,464.51	46,549.38	35,836.58
营业利润	9,767.62	11,818.21	10,196.58
利润总额	10,157.01	12,004.67	10,330.53
净利润	9,636.90	10,710.91	9,895.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36.90	10,710.91	9,918.20
少数股东损益	-	-	-22.91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49	10,491.40	9,88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47,107.97	45,556.06	36,08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36,715.48	35,064.67	26,204.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0.11	-8,625.33	-25,615.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184,509.77	234,226.46	128,734.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92,899.87	242,851.79	154,349.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6	-2,500.00	16,04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3,061.52	0.00	17,559.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3,546.38	2,500.00	1,50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7	0.27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7.45	-633.66	318.92
现金流入总计	234,679.27	279,782.52	182,382.61
现金流出总计	233,161.74	280,416.45	182,063.69

(四) 主要财务指标

指 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7.44	7.30	9.21
速动比率 (倍)	7.38	7.16	9.12
资产负债率 (%)	12.95	13.86	10.0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5.32	18.56	18.96
存货周转率 (次)	19.09	23	48.0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11,341.22	13,154.50	10,782.69
利息保障倍数 (倍)	7,700.73	-	4,380.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29	0.29	0.27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0	0.28
稀释每股收益	0.27	0.30	0.28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	13.35	17.58	18.89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	14.48	18.96	24.53

二、 2019 年度财务分析

(一) 资产构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1. 资产的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71,913.48	86.74%	58,455.75	82.66%
其中：货币资金	3,403.74	4.11%	1,118.00	1.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214.00	73.84%	0.00	0.00%
应收账款	3,086.70	3.72%	2,979.63	4.21%

预付账款	2,054.90	2.48%	1,157.50	1.64%
其他应收款	336.50	0.41%	166.46	0.24%
存货	627.63	0.76%	1,132.78	1.60%
其他流动资产	1,190.01	1.44%	51,901.39	7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90.48	13.26%	12,260.97	17.3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400.00	0.57%
固定资产	417.98	0.50%	430.07	0.61%
无形资产（含开发支出）	6,445.73	7.77%	7,250.41	10.25%
商誉	3,941.43	4.75%	3,941.43	5.57%
资产总计	82,903.95	100.00%	70,716.72	100.00%

2. 主要资产质量分析

（1）应收帐款

1) 应收账款变动及原因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3.59%，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103.84	99.51%	31.04	3,072.80
1-2 年	15.44	0.49%	1.54	13.90
合 计	3,119.28	100.00%	32.58	3,086.70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帐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09.73	100.00%	30.10	2,979.63
合 计	3,009.73	100.00%	30.10	2,979.63

从欠款对象分析，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前五大为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2,152.20 万元、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7.86 万元、钉钉（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6.47 万元、深圳市百合花科技有限公司 121.14 万元、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2.27 万元。软硬件客户皆与公司建立了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从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公司的应收账款 99.51%系 1 年以内的款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极小。

公司遵循谨慎性原则，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提取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2) 预付账款变动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37.41	99.15%	1,150.87	99.43%
1-2 年	17.27	0.84%	6.63	0.57%
2-3 年	0.22	0.01%	0.00	0.00%
合 计	2,054.90	100%	1,157.50	100.00%

从业务类型分析，报告期末以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为主的 1,091.71 万元软件业务租用云服务器，以厦门汉印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厦门爱印科技有限公司为主的配套硬件及配件耗材 473.80 万元，以钉钉（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主的预付技术服务费款项 97.14 万元，以东冠集团有限公司为主的 85.62 万元公司租用办公场所预付款。多数预付供应商皆与公司长期、稳定合作，无相关预付款项损失风险。

从账龄角度分析，报告期末 1-2 年及以上预付款余额 17.49 万元，占比 0.85%，占比较小。

(3) 存货

1) 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45.43	17.81	627.63
合 计	645.43	17.81	627.63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62.69	29.91	1,132.78
合 计	1,162.69	29.91	1,132.78

2) 说明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及构成情况较上年期末发生较大变化。公司 2019 年度快麦硬件打印机产品的采购销售规模有一定下降，在公司总体业务中其占比同比降低，较好地清理了相应的滞销存货，报告期末存货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公司已与厦门汉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容大合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爱印科技有限公司等电商打印机硬件代工生产供应商建立较为稳定的合作关

系。公司充分发挥销售渠道网络优势，稳定占有电子面单打印机的市场份额，公司快麦品牌产品的库存稳定正常。

3) 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 2019 年期末对存货进行了检查，部分打印机型号存货存在一定的周转消耗缓慢问题，故在报告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余额 17.81 万元。

(4)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余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税款	18.50	249.06
理财产品	0.00	50,172.00
第三方平台钱包	687.97	1,480.33
IPO 发行费用	483.54	0.00
合 计	1,190.01	51,901.39

本报告期公司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报告期末理财产品 61,214 万元归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报表项目核算，理财规模同比增长 22%，公司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持续加大理财业务投入，并产生较好的理财投资收益。

(5) 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 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所占比例	净值	所占比例
运输设备	24.65	2.16%	22.00	5.2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117.16	97.84%	395.98	94.74%
合 计	1,141.82	100.00%	417.98	100.00%
类 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所占比例	净值	所占比例
运输设备	9.29	0.91%	1.71	0.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07.13	99.09%	428.36	99.60%
合 计	1,016.41	100.00%	430.07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办公运营所使用的电脑、服务器、办公设备、汽车等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稳定，与业务发展速度相当，核心资产使用率较好，不存

在资产减值情况。

(6)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原价	所占比例	累计摊销	所占比例	净值	所占比例
软件	4,684.36	54.28%	1,368.71	62.66%	3,315.65	51.44%
其他	3,945.73	45.72%	815.64	37.34%	3,130.09	48.56%
合计	8,630.09	100.00%	2,184.36	100.00%	6,445.73	100.00%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原价	所占比例	累计摊销	所占比例	净值	所占比例
软件	4,604.05	53.85%	884.90	68.10%	3,719.15	51.30%
其他	3,945.73	46.15%	414.47	31.90%	3,531.26	48.70%
合计	8,549.78	100.00%	1,299.37	100.00%	7,250.41	100.00%

公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为购入的软件及其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6,445.73 万元：1) 收购北京移动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时评估确认的软件著作权资产 1,216.67 万元；2) 收购北京其乐融融被时评估确认的软件著作权、客户关系和商标权等资产 5,112 万元。公司全部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因此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 商誉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账面原值				
移动未来科技	528.08			528.08
深圳名玖	6.50			6.50
其乐融融	3,406.84			3,406.84
小计	3,941.43			3,941.43
减值准备				
移动未来科技				
深圳名玖				
其乐融融				
小计				
账面价值	3,941.43			3,941.43

公司报告期商誉无变动，亦不存在资产减值情况。

(二) 负债及偿债能力分析

1. 负债的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9,664.65	90.02%	8,009.92	81.72%
其中：应付账款	480.53	4.48%	488.11	4.98%
预收款项	5,061.85	47.15%	3,074.98	31.37%
应付职工薪酬	3,036.41	28.28%	3,041.91	31.03%
应交税费	913.77	8.51%	1,362.30	13.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0.97	9.98%	1,791.92	18.28%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0.97	9.98%	1,791.92	18.28%
负债总计	10,735.62	100.00%	9,801.83	100.00%

公司的负债主要是流动负债，公司负债总额与结构和公司业务规模、业务特点相适应。

2. 主要负债情况

(1) 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0.53	100.00%	488.11	100.00%
合 计	480.53	100.00%	488.11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系应付供应商的货款，期末应付账款较上期末保持稳定。报告期末，主要应付账款余额为 CRM 短信业务的应付信息通道采购款 319.80 万元，其他类型应付款余额 160.73 万元，与业务发展相当，整体保持稳定。

(2) 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78.41	92.42%	2,728.61	88.74%
1 年以上	383.44	7.58%	346.37	11.26%
合 计	5,061.85	100.00%	3,074.98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预收款项余额 5,061.85 万元，与上期末相比增长 64.61%，主要是预收软件和服务之客户款项。公司培育新业务快麦 ERP 和快麦设计、拼多

多等平台的客户多采用预付费结算模式，因此预付账款有一定增长。

(3)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增长	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1.13	-0.81%	2,884.62
社会保险费	175.07	11.66%	156.79
公积金	0.21	-58.33%	0.50
合 计	3,036.41	-0.18%	3,041.91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余额与上期末相比保持平稳，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为员工工资及年终奖金。

(4) 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76.54	331.74
企业所得税	551.55	972.79
个人所得税	54.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0	30.31
教育费附加	5.70	12.99
残疾人保障金	3.80	8.66
印花税	8.44	5.81
合 计	913.77	1,362.30

公司报告期末应交税费 913.77 万元，与上期末相比下降 32.92%，主要系本报告期北京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杭州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由 25%调整适用为 15%，因此所得税费用有所下降。

3. 偿债能力分析和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7.44	7.30
速动比率(倍)	7.38	7.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95%	13.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409.07	13,154.50
利息保障倍数(倍)	7,700.73	-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由于公司整体属于轻资产行业，因此资产负债率一直保持在较健康的水平。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报告期末保持较高水平，主要是之前年度股权融资

所产生的自有资金和业务扩张盈利能力加强,并且预收款的电商销售模式一直为公司产生较多客户沉淀资金。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

公司负债总额、结构与公司的业务特点、经营模式相匹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正常,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指 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5.32	18.56
存货周转率 (次)	19.09	23.00

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水平均有所降低,但保持较高水平,符合公司电商互联网企业重预收、轻资产的商业模式;

从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电商企业采用先收款后服务的结算模式,能最大限度保障应收回款循环的高效运行,不会产生大量坏账。

从存货周转率分析,快麦电子面单打印机采用 ODM 模式,直接采购电子面单打印机产品,存货周转速度和运行效率处于较好水平。

(四) 经营能力分析

1. 营业及成本

(1) 总业务营收及成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收及成本	46,464.51	16,805.34	63.83%	46,549.38	18,568.25	60.11%

(2) 业务分类营收及成本

单位: 万元

分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应用软件	31,999.72	8,675.29	72.89%	28,772.49	7,912.00	72.50%
配套硬件	5,781.88	4,684.76	18.98%	7,397.14	6,693.39	9.51%
运营服务	4,875.23	1,270.19	73.97%	5,936.00	1,668.39	71.89%
CRM 产品	3,807.69	2,175.11	42.88%	4,443.74	2,294.47	48.37%
合 计	46,464.51	16,805.34	63.83%	46,549.38	18,568.25	60.11%

2019 年度电商服务系列软件业务的收入增速为 11%，整体仍延续较好的发展势头。核心软件业务的用户数与客单价持续增长，规模效应明显。除淘宝与天猫平台外，拼多多、钉钉等多样化的电商平台呈较快增长趋势。

配套硬件业务因市场需求饱和，市场竞争激烈而单价有所下降，导致报告期内配套硬件业务收入有所下滑，公司将加强线上自营店铺的投入，以稳定配套硬件业务的收入并逐渐回升。

本报告期由于运营商调高了短信通道成本单价，电商商家广告投放成本增加，投入产出比下降，导致本期 CRM 业务收入及毛利率均有所下降，后续公司将通过拓展新的销售渠道、提高服务质量等方式来促进收入的增长。

2. 期间费用

(1) 项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占比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7,591.08	16.34%	4,501.69	9.67%
管理费用	6,007.52	12.93%	4,778.23	10.26%
研发费用	8,935.46	19.23%	8,472.98	18.20%
财务费用	-155.38	-0.33%	-70.52	-0.15%
合计	22,378.68	48.16%	17,682.38	37.99%

(2) 业务性质分类

分类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发生额	营业收入占比	发生额	营业收入占比
职工薪酬	17,084.84	36.77%	14,204.91	30.52%
业务宣传费	835.55	1.80%	501.37	1.08%
管理类费用	2,841.74	6.12%	2,656.15	5.71%
股份支付	1,616.55	3.48%	319.95	0.69%
合计	22,378.68	48.16%	17,682.38	37.99%

本报告期薪酬增加主要系为促进业务的发展而进一步加大人员投入，同时为了保持员工的稳定性，公司对人员工资亦进行了一定比例的调整。

本期业务宣传费增加主要系配套硬件业务加大线上自营店铺的宣传力度而带来的广告费用的增加。

本报告期办公管理费用与 2018 年相比略有上升，主要系部分投入业务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因此交通差旅费有较大的增加。

3. 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	-	-547.97
持有余额宝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537.44	2,105.67
合计	2,537.44	1,557.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主要因 2018 年因收购其乐融融 55% 股权一次性确认的当期损益, 除此外, 本期投资收益与去年同期相比仍有所上升, 主要为理财收益的增加, 主要系公司经营现金结余增加, 因此理财收益增加。

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6.22	1,515.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16.11	-221.51
合计	520.11	1,293.76

本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变化主要是因为 2019 年子公司北京其乐融融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税率由 25% 适用为 15%, 递延资产因此进行调整。

5. 营业外收支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外收入	398.78	207.05
营业外支出	9.38	20.59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相应的上市补助款、股改奖励及瞪羚企业等政策性奖励。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 日

附件4：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程序,建立系统完善的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的原则:决策科学民主化、行为规范程序化、投入产业效益化。

第三条 公司实行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分层决策制度,下属分公司无权决策,子公司在公司授权范围内进行决策。

第四条 董事会、总经理、相关职能部门及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应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本制度中关于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及管理的各项规定,科学、合理地决策和实施公司有关重大经营与投资事宜。

第二章 决策范围

第五条 根据本制度进行决策的经营投资事项包括:

- (一) 购买、出售、置换股权、实物资产或其他资产;
- (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 (三) 提供财务资助;
- (四) 租入或租出资产;
- (五) 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
- (六) 赠与或受赠资产;
- (七) 债权或债务重组;
- (八) 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 (九) 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十) 其他投资事项。

上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第六条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按照《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执行。经营投资事项中涉及关联交易时，按照《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执行。

第三章 决策权限及程序

第七条 公司经营投资事项(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下同)的审批应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一) 公司经营投资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
- (2) 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50%以上；
- (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超过 500 万元；
- (4)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
- (5)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超过 500 万元；
- (6) 交易标的(如股权)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

公司市值的 50%以上。

(二) 公司经营投资事项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需经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
- (2) 交易成交金额占公司市值的 10%以上；
- (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
- (4)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
- (5)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
- (6) 交易标的(如股权)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10%以上。

(三) 公司经营投资事项相关指标未到达本条第(二)项规定的标准时，由总经理审批后实施。

(四)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公司在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提交有权机构审议。

(五) 公司发生“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不论交易标的是否相关，若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除应当披露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外，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已按照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公司持有 50%以上权益子公司发生经营投资行为视同公司行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经营投资行为，批准权限以相关金额乘以参股比例后按照上述第(一)至(五)项规定的标准执行。

第八条 公司对外公益性捐赠的审批权限

在连续 12 个月内捐赠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 以下的由董事会决定；超过 1%的额度经董事会同意后，必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章 决策程序

第九条 公司拟实施投资事项前，应由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财务部进行调查、并提供项目可行性分析资料及有关其他资料报总经理审议批准后，按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和本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应审批程序。

第十条 公司在就经营投资项目进行审议决策时，应充分考察下列因素并据以作出决定：

- (一) 符合国家、省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
- (二) 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与规划，有利于突出主业，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 (三) 非主业、非生产经营性和计划外投资不影响主营业务资金正常周转；
- (四) 投资规模与公司资产经营规模、资产负债水平、资金及融资能力、实施管理能力相适应；
- (五) 坚持“效益优先、风险可控、能力具备”原则，加强科学立项和研究论证，预期投资收益不低于国内同行业同期平均水平；
- (六) 投资与权利义务相一致，依法保障投资权益；
- (七) 具备行业准入、技术、专业队伍等方面的支撑条件；
- (八) 依法合规，严格执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省有关部门制度规定。

第十一条 公司在实施投资经营事项时，应当遵循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与实际控制人和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保证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公司应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投资管理、营销策划、咨询服务等方面保持独立。

第十二条 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重大经营及投资事项分次实施决策行为的，以其累计数计算履行审批手续。已经按照本制度规定履行相关投资事项审批手续的，不计算在累计数额以内。

第五章 决策的执行及监督检查

第十三条 公司经营投资项目决策应确保其贯彻实施：

- (一) 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相关决议以及总经理依本制度作出的重大事项决策，由董事长或总经理根据董事长的授权签署有关文件或协议；
- (二)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是经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决策的具体执行机构，应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或总经理所做出的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明确投资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或部门，负责已批准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步骤及措施；
- (三) 投资部门应依据具体执行机构制定的投资项目实施计划、步骤及措施，制定资金配套计划并合理调配资金，以确保投资项目决策的顺利实施；
- (四) 公司内审部应组织审计人员定期对投资项目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向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投资部提出书面意见；
- (五) 对固定资产(包括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应坚持推行公开招标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的程序实施公开招标，组织专家对投标人及其标书进行严格评审；与中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责成有关部门或专人配合工程监理公司对工程进行跟踪管理和监督，定期汇报项目情况；工程竣工后，组织有关部门严格按国家规定和工程施工合同的约定进行验收，并进行工程决算审计；
- (六) 每一重大经营及投资项目实施完毕后，项目组应将该项目的投资结算报告、竣工验收报告等结算文件报送董事会秘书、财务部、投资部并提出审结申请，由董事会秘书、财务部、

投资部汇总审核后，报总经理审议批准。经审议批准的项目投资结算及实施情况，总经理应按投资项目的审批权限向董事会直至股东大会进行报告并交董事会秘书存档保管。

第六章 附 则

- 第十四条** 本制度所称“以上”、“以下”包含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
- 第十五条** 本制度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一致时，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并及时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 第十六条** 本制度涉及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上市公司规定，于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后适用。
- 第十七条** 本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施行，修订时亦同。
- 第十八条** 本制度由董事会负责修订及解释。

杭州光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